



“明驼”黯然五十年

■汉梓

上中学,读过《木兰诗》不知道“明驼”,是一种遗憾;知道“明驼”,就又是一知半解。查过无论新旧辞书,都让人一头雾水。

上世纪60年代初,将原中学语文课本之《木兰诗》中“明驼”一词删除。其首要原因,应该不是学术上的选择,而是1958年之后新文化对旧文化的革命。因为要在教材中解释“明驼”,必然离不开《酉阳杂俎》。而《酉阳杂俎》道佛人鬼无不毕集,存在大量封建文化糟粕。要实行“教育革命”,从教材中剔除“明驼”,并不需太多借口。何况宋元版本早有先例,无需谁来充当杀骆驼的刀子。

就是那样,前辈教育家们校订的“愿驰明驼千里足”,一下变成了只有部分宋元版本可考的“愿驰千里足”,有的干脆把千里足说成千里马。

如今,网络时代了,在下更不想劝人再去搬那些辞书,且就网释“明驼”,聊作如下对比:

360百科:明驼

明驼是指善走的骆驼,出处《唐·段成式《酉阳杂俎·毛篇》。

(1)善走的骆驼。

唐·段成式《酉阳杂俎·毛篇》:“驼,性羞。《木兰》篇‘明驼千里足’多误作鸣字。驼卧,腹不贴地,屈足漏明,则行千里。”

清·孔尚任《桃花扇·逃难》:“似明驼出塞,琵琶在怀,珍珠偷洒。”

郁达夫《题〈文姬归汉图〉》诗:“朔风度雁门,雪没明驼足。”

一说为骏马名,头似骆驼而毛色亮白,即白驼。

(2)唐代驿使名。杨慎《丹铅总录·明驼使》:“唐制:驿置有明驼使,非边塞军机,不得擅发。”

其他网站,包括此前百度百科,大抵都是这种解释。把《酉阳杂俎》说成“明驼”的出处,把近人郁达夫、清人孔尚任、明人杨慎相关“明驼”的引用或演绎,来证明什么叫“明驼是善走的骆驼”。这样拉杂附会,不知谁能看出来不懵懂?

在下专注《木兰诗》的问题,痴心给读中学的孩子找回“明驼”,已用了二十几年的努力。实在看不出这种解释,于2017年10月11日做了,对百度百科“明驼”这一词条做了重新编辑,且被百度通过更新大致如下:

明驼 míng tuó

(1)明驼是北魏鲜卑民族文化传说中一种神骏灵异的骆驼。

(2)它的出处是北魏乐府民歌《木兰诗》。上世纪50年代叶圣陶等人校订初中课本《木兰诗》“愿驰明驼千里足”。其依情酌理的根据,除了《酉阳杂俎》原证其出处,还应该参考了宋太宗时《文苑英华》作“愿得鸣驼千里足”(鸣驼乃手民之误,当是鸣驼),宋徽宗时《竹庄诗话》作“愿借明驼千里足”,南宋曾慥《类说》卷五一《古乐府》辑录为“愿驰千里足”。

北宋末的郭茂倩《乐府诗集》现存国家图书馆,其《木兰诗》所在卷次于宋版缺失,今见乃元代版本补充。其“愿驰千里足”,是否元版据南宋时期编著的《类说·古乐府》《古文苑》《珠丛集》等传本刊刻而来,就都是无法考证的事情了。

(3)晚唐段成式《酉阳杂俎·毛篇》:“驼,性羞。《木兰》篇‘明驼千里足’多误作鸣字。驼卧,腹不贴地,屈足漏明,则行千里。”无权权威辞书怎么编,也得

认不了这是本词出自《木兰诗》的最早书证。

(4)段氏所引虽只“明驼千里足”五个字,但若是为训解明驼,而非考察该诗残缺,或搜罗散佚版本,是可信其引自唐代通行版本。

(5)《木兰诗》产自北魏,但北魏孝文帝废止族语归化汉语文字,明驼一词失去语源依据,致唐人多误作“鸣驼”,段氏才有按某种骆驼生物性状的误解。其后借明驼千里足”,南宋曾慥《类说》卷五一《古乐府》辑录为“愿驰千里足”。

(6)所谓唐代驿使名,最早是宋人乐史小说《杨太真外传》,所编杨贵妃勾结安禄山,有明驼使暗送龙脑香情节。到明人杨慎订讹此事,在《丹铅总录·卷十三》复引段成式说明驼,进而妄言唐代驿置有明驼使,还“非边塞军机,不得擅

发”,以强调杨贵妃私发违制。而唐代典籍并无相关明驼使的任何记载。假设有的话,段成式初仕即为雕校典籍的朝官,焉能不知本朝驿制而作那番误解。

(7)最新考证:“明驼”之“明”字,乃鲜卑语“干”之音译。“明驼千里足”作语素拆分:脚,本指腿胫。俗语“脚程”,指行进速度。干非确数;千里,极言其速而已。明驼的“明”字,在翻译上是借用了原诗句中“脚程千里”的词素,来结构一个汉语名词,且极符汉语相关神驹灵异的联想,再与原诗句的语素重构为符合汉语语法的诗句。

这不是个简单的对音直译,所以在北魏孝文帝后渐行无解。若说是突厥语“骑驼”的音译,要真那么简单明了,唐人不比我们更了解当时突厥的驼队吗?何以还误作“鸣驼”?更况突厥语形成规模较晚,成之于文字难说没受鲜卑语音影响而另有与“驼”的构词。

(8)试想木兰回乡之路,沙丘碧草,蓝天白云,山川辽阔,金曦流溢,壮士英姿,明驼驶骏,一番气度雍容,别一番异族风情,岂

是汉语千里马所能构此佳境!

以上“百度百科”更新内容,本文引述略有补充修订。

事实无言,史迹难明处,更当苦苦探寻。明驼一词,所代表该诗文本的原创性、民族性、地域风情、文化情致、人物品格、人物定位、及其社会价值取向等等至关重要的文史意义,决不该被某些版本的删除或误解简单抹去(参见拙文《千里千年明驼路》——发表于《语文教学与研究》)(《木兰诗》关键存疑再探》——发表于《中华读书报》)。

在下村愚浅陋,这番搬弄,涉及民族语言实在勉为其难。譬如上面说到,西北民族学院教授刘文性先生,在1994年《语言与翻译》第一期中有《明驼,的卢·纛罗敦》一文曾曾认为,《木兰诗》中“明驼”一词来自古突厥语。对此,自己就无力考证其语源。举要在此,是觉得其说至少比今360、搜狗等网上百科说得明白。

小文敬奉,意在抛砖引玉。但愿学界专家,能从语源学方面琢磨得更加清楚可信,以使“明驼”早日回归中教教材。

漫说“镜”界

■黄建中

十八岁那年,我获得一枚铜镜。那是去参加集体劳动中,无意间挖开了一座古墓。墓呈L状,有耳室,砖砌护,但尸骨未存。耳室里有两只彩色陶罐装满了“开元通宝”铜钱,在一只罐上,盖着这枚铜镜。罐旋即被打碎,钱被哄抢了,镜在我手中。说不清什么原因,我以前从未听说过和见过铜镜,但我一看见它,就立刻喊到:“铜镜!”

这铜镜精美极了!直径足有20厘米,镜的背面,泛着银光,两只扬起起舞的凤凰,栩栩如生;镜面像是一层亮亮的黑漆,隐约能映出人影,和墓中的红绿色铜钱相比,几乎没有任何锈迹。我知道这是件文物,把玩几天后,便把它交给了铺镇文化站的赵站长。日后,赵站长把它上交给了汉中博物馆。许多年过去了,我在策划拍摄大型历史专题片《栈道》时,不经意地向汉中博物馆馆长郭荣章先生说起这件事,方知这枚铜镜已被省文物局作为一级文物调往省上。郭老先生不知我何意,曾托人向我打听:“是不是黄部长想要上缴文物奖励?按国家规定,只能奖励30元钱。”我哑然失笑,但从此便开始关注研究和搜集铜镜了。

而今,镜子是再寻常不过的日常用品了。但在中国传统文化中,镜子除照面整容外,还象征着财富、尊贵、爱情、避邪甚至有着某种超自然力的诡谲。

在没有真正意义上的镜出现

之前,人们肯定是在清澈平静的水面上看到自己的衣冠容貌而认识自己的。由此启发,古人便以盆盛水照面整容。盆分贫富,显贵人家用青铜盆,寻常百姓用陶盆,但都是盆,又都用于鉴容,于是把这种照镜子的方法称为“监”。这是一个象形文字,在古篆中,上为两只大眼,下为一器皿,作俯视图,生动传神。再以后,打磨光亮的铜器照人效果更好,于是铜镜便诞生了,这时的两只大眼下面的器皿变成了“金”字,“监”成为“鉴”。这便是我们现在所说的鉴别的,借鉴词汇的最初成因,它们原始的含义是照镜子。

镜子一直是爱情的象征。截止当今,男婚女嫁,镜子也是不可或缺。特别是新娘的嫁妆,娘家人可以陪嫁汽车洋房、万贯家财,但绝不能少一面圆形的镜子,而且要贴上一个红红的喜字,尽管镜子并不值钱,但这是一种仪式,一种传统,代表圆满,代表今后过日子,更代表夫妻的恩爱。那句脍炙人口的成语“破镜重圆”不是讲述一个凄婉、忠贞的爱情故事么?经常出现在恋人口中或赞美爱情的歌曲中的“长相思,毋相忘”不是最早出现在汉代铜镜的铭文上么?说到铜镜上的爱情,不能不说唐朝,这是中国历史上一个伟大的、开放的、诗歌的、无以伦比的时代。我最初上交博物馆的那枚铜镜,就是唐代象征着比翼双飞、忠贞不渝爱情的“鸾鸟”镜,也只有唐朝,才能铸造出这样热烈奔放、精美绝伦

的铜镜!不仅如此,唐镜铭文上所表达出的爱情诗歌,也正是这个开放、大气朝代的写照:

当眉写翠,对脸发红
绮窗绣幌,俱含影中

又如:

兰因腕腕,宝镜团团;
曾双比目,径舞孤鸾;
流光粉黛,彩散罗纨;
可怜无尔,娇羞自看。

这铸造在铜镜上的诗,分明是一封情书。可以想象,这些传情的诗句,很可能就是那些娇美的怀春少女所写,交与工匠铸造,然后怀着一颗娇羞期盼的心情,通过类似红娘那样的伶俐丫环,送给自己中意郎君的。

再如:

冬朝日照梁,
含怨下前床。
惟寒以叶带,
镜转菱花光。
会是无入觉,
何用早红妆。

这也一定是一位闺中少妇对自己或为官、或为商、或浪迹天涯、或移情别恋的丈夫发出的哀怨之叹,然后用铜汁浇铸出凝结着自己凄楚、孤独、痴情的铜镜,并传递至今。

这些对爱情的表达方式,出现在精神开放的唐朝!



唐代铜镜

铜镜是强盛、尊贵的象征。从黄帝亲自制作轩辕镜开始(现代考古学家文化已有铜镜的雏形),到玻璃镜广泛使用为止,铜镜几乎涵盖了中国的全部历史,但只有汉镜和唐镜,犹如花中牡丹,雍容华贵,无论造型、题材、纹饰和铸造工艺,都达到我国古代铜镜的巅峰。以后的朝代,尽管也不乏精品,但总体上江流日落,每况愈下。铜镜是时代之镜,折射出每个朝代的强弱盛衰,只有在政治、经济、文化高度发展、繁荣的强汉盛唐,才能铸造出让后世惊叹不已的艺术之镜!

在汉镜中,我尤其喜欢王莽时代的禽兽规矩镜。它一改过去凝重和玄秘的纹饰,大胆地把类似字母的“T.L.V”几何图型和飞鸟、瑞兽作为主题纹饰,鲜活而生动,充满着蓬勃向上的生命力。这与王莽这个“篡汉贼子”很不相称。翻阅史料,倒觉得王莽是历史上一位改革家,他的打土豪分田地,解放奴隶的改革措施,还真

有点“社会主义”。只是他太莽撞,太急于求成了,没有“摸着石头过河”,在天下刘姓的正统思想和既得利益者的庞大势力面前,他只能以失败告终。但,规矩镜留了下来,依然标示着这个时代积极进取的朝气。

唐朝,是一个海纳百川、对外开放的朝代。盛唐时期的铜镜几乎个个是精品,海葡萄镜、双鸾衔绶带镜、金银平脱镜、螺钿镜、掐丝珐琅镜……这些融合了东西方文化的铜镜,无不散发出盛唐的万千气象。唐朝也一定为自己制作的精美铜镜而自豪,向法门寺佛祖灵骨敬献供品中有铜镜,向外国元首和使臣赠送礼品中有铜镜,就连唐玄宗过生日,也精制铜镜以赠群臣,并把这一天称为“千秋金鉴节”,为此,唐玄宗本人还亲笔赋诗一首——

铸得千秋镜
光生白炼金
分将赐群臣
过像见清心
……

千百年过去了,唐镜依然散发着迷人、神奇之光,看见它,不由使人一次次梦回唐朝!

不知什么时候,什么原因,铜镜成为中国人避邪撞灾的宝器,而且位居传统的避邪之物之首,连玉石、桃木都居它之后。我想,古人一定是诧异田地,解放奴隶的改革措施,还真

不着,取不走的人形物影,而认定它有一种镇妖降魔、去病消灾的魔力,因此,不仅梳妆用镜,打仗用镜(护心镜),建房盖屋在房脊、中樑上镶镜,就连陪葬品中,也少不了一面镜子,为的是给死者取得光明,不受邪魔侵扰。

在众多有关铜镜的神怪传说中,恐怕人们知道最多的是《红楼梦》中的“风月宝鉴”了,王熙凤毒设相思计,把贾瑞整得死去活来。贾瑞求跛足道人治病,道人取出一面双面可照的铜镜,镜上镌有“风月宝鉴”四字,递与贾瑞道:“此物出自太虚幻境灵空殿上,警幻仙子所制,专治邪思妄动之症,有济世保生之功。所以带它到世上,单与那些聪明俊杰、风雅王孙等看照。千万不可照正面,只照他的背面,要紧,要紧!”贾瑞从反面一照,只见一个狰狞的骷髅,吓得魂飞魄散;但一照正面,就见风月风情万种的招他叫他,于是,挡不住诱惑,鬼悠悠进入镜中,与凤姐云雨一番,反复几次,终于一命呜呼。

“风月宝鉴”的两面,昭示着一明一暗,一正一邪,一存一亡。千百年来,镜子的功能被无限发展延伸了,政治家用它来比喻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,军事家把它作为知彼知己、克敌制胜的武器,科学家用它来探测微观世界和浩瀚太空。而我保存着儿时的一种幻想,这人世间,假若真有一面照妖镜那么多好,能让一切魑魅魍魉,彻底暴露在天光日之下;也想有一面“风月宝鉴”,给好人疗伤治病,让贪欲之人,得到应有的报应!

一个去“蔽”存正的艺术典范

■杨建民

《邹忌讽齐王纳谏》是我国古代的名篇,它出自《战国策》中的“齐策”。由于其写人记事,手法高明,说理言事,取譬得当,富有逻辑力量,长期以来,一直为人们瞩目。今天我们见到的多个古典文学选本,此篇大都入选;我国清代的著名选本《古文观止》,它也名列其间。《古文观止》的编者,不仅在文章间指示其表现手法,结尾处,还用了这样一段文字夸赞此文:“邹忌将己之美,徐公之美,细细详堪,正欲与此参出微理。千古臣谏君蔽,兴亡关头,从闺房小语破之,快哉。”

古人的评价,我们可以参考。可用今天的眼光看,这篇数千年前的篇章,到底有哪些高明之处,有哪些文章之美?它包含了怎样的服人的情理,以及它还能给我们哪些有价值的启示呢?我们不妨做一点探析。

《邹忌讽齐王纳谏》首先给人的印象,是人物之正,人物之美。这“正”,是由“美”引起的。文章开篇,便写到邹忌之美:“邹忌修八尺

有余,而形貌昳丽。”貌美,就难免有些自爱;自爱,又有些不大自信,所以就有了与妻妾及友人的谈论:“朝服衣冠,窥镜,谓其妻曰:‘我孰与城北徐公美?’其妻曰:‘君美甚,徐公何能及君也?’城北徐公,齐国之美者也。忌不自信,而复问其妾,曰:‘吾孰与徐公美?’妾曰:‘徐公何能及君也!’且曰:‘客从外来,与坐谈,问之:‘吾与徐公孰美?’客曰:‘徐公不若君之美也。’”

这一节,一般看去,应该是邹忌越来越自信的过程。因为无论论妻、妾、客人,都异口同声。从叠加效应和一般推论,似乎都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:自己比徐公美。可从后面文章看,还可以理解,这是一个邹忌愈来愈疑惑的过程。否则他可以十分满足,沉浸在自己比徐公美的结论之中。

故此,他在第二天见到徐公后,就有了撇开他人结论的自我审度:“明日,徐公来,孰视之,自以为不如;窥镜而自视,又弗如远甚。”表面的审度之后,在一些人,

会产生一些负面情绪,或嫉恨徐公,或埋怨妻、妾、客人。邹忌这样,他由此开始了究诘地思考,并得出自己的理解和判断:“暮寝而思之,曰:‘吾妻之美我者,私我也;妾之美我者,畏我也;客之美我者,欲有求于我也。’”读到这里,笔者觉得邹忌是一个能站在他人在人立场思想的人,不偏颇,不迁怒,从这个角度看,由容貌到品格,他是一个很“美”很“正”的人。

邹忌之外,此时的齐威王也是一个能够听取意见,有错必纠,闻过则喜的有威权的“正”人。下面的文字可以证明。邹忌在想通这些问题后,立即想到了自己的困度,想到了大王:“于是入朝见威王,曰:‘臣诚知不如徐公美。臣之妻私臣,臣之妾畏臣,臣之客欲有求于臣,皆以美于徐公。今齐地方千里,百二十城,宫妇左右莫不私王,朝廷之臣莫不畏王,四境之内莫不有求于王;由此观之,王之蔽甚矣。’”尽管邹忌官尊为齐相,可在威王面前说这番话,说“王之蔽甚矣”(你被蒙蔽得太

深了),即使今天看,还是含有指责的意味,说起是很冒昧的。

可齐威王并不见怪。“王曰:‘善。’乃下令:‘群臣吏民,能面刺寡人之过者,受上赏;上书谏寡人者,受中赏;能谤讥于市朝,闻寡人之耳者,受下赏。’令初下,群臣进谏,门庭若市;数月之后,时时而间进;期年之后,虽欲言,无可进者。”所以说威王“正”,是他不仅能接纳邹忌的看法,还能采取方法解决受人蒙蔽的问题。“当面”“上书”“谤讥于市朝”的声音,许多肯定绝对不好听,可威王不仅听进去了,还采取了有力的解决措施。因此,这些批评声,便由当初的“门庭若市”到“数月之后,时时而间进”,再到一年后“虽欲言,无可进者。”

听到,听取了大家的“谏言”,解决了国度出现的问题,齐国因此而变得强大:“燕、赵、韩、魏闻之,皆朝于齐。此所谓战胜于朝廷。”看看,由于内政修明,国家强盛了;通过朝廷的善政,国内得以治理,就可以将外部势力折服,“此所谓战胜于朝廷。”这该是多么令人感

慨的结果呵!

笔者在此格外强调一个“正”字,是觉得我们几千年前的祖先,是那么善于从“正”的方面去思考和理解问题,理解人。邹忌虽然得到了一些“假话”,可他能从实际出发,明晓自己的身份、权力可能带来的使人偏爱、畏、有所求的不良结果,而不是把责任简单推给别人,去责难他人,以维护自己的所谓颜面。这一点,齐威王也做得很好。当他听到邹忌说自己被“蔽”之甚矣的逆耳之言,并没有首先觉着自己的权威受到攻击和威胁,对邹忌不满而排斥,而是觉着这些话从大局出发,有道理,首先肯定其为“善”,继而颁下鼓励人们为国家考虑之“令”,让大家充分提意见、建议,使自己可以从中找到问题,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,并在实际中去加以解决。人们关心这个国家,大大强过几个大臣和自己的局限。这样的胸怀和大局观,从好的、善的方面去思考和理解他人,笔者以为就可以称之为“正”。

《邹忌讽齐王纳谏》一文,十分

善于写人。譬如比邹忌更“美”的徐公,在文章中一直没有正面出现,也没有对他的“美”详加描述。可在邹忌之美的映衬下,他的“美”便足够令人想象了。这等侧写手法,在今看仍相当高明。这篇在融理于事方面,也十分突出。它从邹忌谈美、论美、比美这些似乎十分具体,又非常个人化的事情说起,居然得出了受“蔽”可能导致国家不盛不盛的大道理来。这篇短文还为后世留下了一个有名的成语:“门庭若市”,形容求谏令下之初,来进言者熙熙攘攘,如同市集的情形。此外,这篇文章受到人们长期瞩目,笔者以为还与其中的逻辑力量有关。譬如邹忌感知自己听到假话时,对妻妾客人的心理推行是十分确切的;随即,他用类比推理的方法,得出齐威王也“蔽甚矣”的结论。这里运用的推理方法,环环相扣,形成合乎情理,难能动摇的逻辑线索,让人们赏读文字之美的同时,感受到无可辩驳的逻辑力量,这应该是此文流传千古的内在骨骼支撑吧。